附件1

中壢國小親子攝影比賽報名表

|  |
| --- |
| 照片 |
| 作品主題:  共同創作精彩文句或設計對白: |

學生姓名： 年 班 家長姓名：

作品授權書

1. 各項作品凡在其他單位已獲其他獎項或曾公開發表者，不得重複應徵，一經察覺即取消獲獎資格。作品如係抄襲臨摹他人作品或有妨害他人著作權者，除自負法律責任外，並取消獲獎資格。
2. 著作權授權方面，應徵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應授權新北市立同榮國民小學得非營利性無償使用，並不得對新北市立同榮國民小學行使著作人格權。
3. 比賽得獎作品應繳原稿地片或檔案。嚴禁盜用他人作品參展，違者若原作者提出異議時，主辦單位除取消得獎資格並追繳獎金及獎狀外，其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自負，蓋與主辦單位無關。

立書人簽名： 簽署日期：中華民國111年 月 日